

华融睿鑫-武清示范镇保障房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成立公告

本公司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0 年 8 月 5 日出具的《关于华融证券“华融睿鑫-武清示范镇保障房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符合深交所挂牌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20】650 号），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作为管理人向合格投资者发行设立“华融睿鑫-武清示范镇保障房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本专项计划或专项计划）。

截至 2021 年 1 月 20 日，本专项计划的销售推广工作已完成。截至 2021 年 1 月 21 日，经天津天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资，募集资金账户实际收到认购资金 95,000 万元，达到《华融睿鑫-武清示范镇保障房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说明书》约定的专项计划目标募集规模。

根据《证券公司及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资产证券化业务管理规定》（以下简称《管理规定》）以及《华融睿鑫-武清示范镇保障房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说明书》《华融睿鑫-武清示范镇保障房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标准条款》等文件有关约定，本专项计划已符合成立条件，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正式成立，资产支持证券于当日开始计息。

一、专项计划基本情况

资产支持证券简称	发行规模 (万元)	每份面值 (元)	信用评级	预期收益率	预期到期日	还本付息方式
武城镇 01	37,000.00	100	AAA	5.00%	2021 年 2 月 8 日	按年付息，到期还本
武城镇 02	27,000.00	100	AAA	6.50%	2022 年 1 月 25 日	按年付息，到期还本
武城镇 03	26,000.00	100	AAA	6.70%	2023 年 1 月 16 日	按年付息，到期还本
武城镇 C	5,000.00	100	-	-	2023 年 1 月 16 日	优先级本息兑付完毕 后，次级享受剩余收益

计(亿元)	9.5
推广对象	符合《管理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的合格投资者
托管银行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专项计划备查文件

- 1、华融睿鑫-武清示范镇保障房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说明书
- 2、华融睿鑫-武清示范镇保障房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标准条款
- 3、华融睿鑫-武清示范镇保障房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认购协议及风险揭示书
- 4、华融睿鑫-武清示范镇保障房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基础资产买卖合同
- 5、华融睿鑫-武清示范镇保障房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托管协议
- 6、华融睿鑫-武清示范镇保障房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服务协议
- 7、华融睿鑫-武清示范镇保障房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法律意见书
- 8、华融睿鑫-武清示范镇保障房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信用评级报告
- 9、计划管理人的业务资质证明、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 10、原始权益人的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 11、托管银行的业务资质证明、营业执照和金融许可证

备查文件查阅地点：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计划管理人名称）

联系地址：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18 号

联系电话：010-85556782

传真：010-85556405

联系人：郝凤强、王奇楠、杨乔迪

特此公告。

